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三〇五**次会议

2010年4月30日星期五下午5时25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高须先生. . . . . (日本)
- 成员： 奥地利. . . . . 迈尔-哈廷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 . .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 . . . 莫雷蒂先生  
中国. . . . . 腊翊凡先生  
法国. . . . . 阿罗德先生  
加蓬. . . . . 伊索兹-恩贡代特先生  
黎巴嫩. . . . . 拉马丹先生  
墨西哥. . . . . 埃列尔先生  
尼日利亚. . . . . 奥尼莫拉先生  
俄罗斯联邦. . . . . 多尔戈夫先生  
土耳其. . . . . 阿帕坎先生  
乌干达. . . . . 鲁贡达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 . 夸瑞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 . . . 安德森女士

议程项目

西撒哈拉局势

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S/2010/175)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



下午 5 时 25 分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 西撒哈拉局势

### 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S/2010/175)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西班牙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10/175，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10/216，其中载有法国、俄罗斯联邦、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宣读订正后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一段，内容如下：

“回顾并重申其以往关于西撒哈拉的各项决议”。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宣读订正后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八段，内容如下：

“强调必须在冲突对人的影响的问题上取得进展，以此通过建设性对话和人道主义建立信任措施来增强透明度和相互信任，并指出双方必须履行其各项义务，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系统的作用和责任以及联合国秘书长报告的相关段落”。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宣读订正后的执行部分第 9 段，内容如下：

“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目前任务期限延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这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鲁贡达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我想借此机会，在就这项关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重要决议草案(S/2010/216)进行表决之前，解释乌干达的投票立场。

西撒哈拉自 1982 年以来就一直是非洲联盟的正式成员。它是非洲唯一仍未完成其非殖民化进程的国家。应当回顾并重申安全理事会第 690(1991)号决议规定的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的任务授权。西撒特派团的核心任务是监督停火，组织和举办全民投票，使撒哈拉人民能够在同摩洛哥合并与独立之间作出选择。乌干达要强调，任何偏离西撒特派团任务的这一核心指导原则的企图都将起有害作用。在处理西撒哈拉问题时，应该采取平衡与公正的办法。

我们深为关切西撒哈拉领土以及廷杜夫附近难民营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乌干达赞成秘书长报告中所述的如下意见：

“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都关注促进尊重国际人权标准，确保冲突每一方都了解其在这一方面的责任”。(S/2010/175，第 76 段)

我们也同意秘书长这样的看法，即“联合国确认有责任在其所有行动中，包括在与西撒哈拉有关的行动中，维护人权标准”(同上，第 59 段)。

因此，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明确指出，西撒特派团没有在实地派驻负责处理人权问题的工作

人员。我们深信，设立一个人权监测机制是一项极其重要的建立信任措施，将有助于促进和平解决西撒哈拉问题。

这项决议草案的谈判过程有很多不尽如人意的地方。我们认为，今后这一过程应当让更多的方面参加，而且应当及时进行。

乌干达支持西撒特派团，因此将投票支持这项决议草案。

**奥尼莫拉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上星期你主持了关于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会(见 S/PV. 6300)。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在辩论会上提出了丰富而实质性的意见。那次富有成效的辩论会才结束仅仅一个星期，我们现在却不得不表达我们对文件 S/2010/216 所载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决议草案所涉程序和实质内容问题的看法。

关于程序问题，我们感到很不满意的是，参加这项决议草案谈判过程的只有区区几个安理会成员——充其量也只是少数成员——而不是全体成员。这不符合各方对于安理会工作包容性和透明度的期望和追求。此外，在对“之友小组”所提草案案文作出变动方面遇到重重困难，这实际上也破坏了通融、灵活和开放的精神，而这种精神本应是此类谈判的基础。我们认为，这对于安理会的声誉，更重要的是，对于维护其团结来说，不是一个好兆头。

还有一个实质性问题面临风险。安全理事会在其 1991 年 4 月 29 日的第 2984 次会议上，通过第 690(1991)号决议建立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西撒特派团任务规定的核心是举行全民投票，作为一个棘手问题的和平谈判解决办法的一部分。从本质上说，西撒特派团的法律基础和相关性源于该决议。我们对目前这项决议草案没有提及第 690(1991)号决议深感不安。

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强调，我们推动的政策必须具有一致性和连贯性。2005 年，人权理事会的建立大

大促进了人权事业。会员国集体重申，它们致力于并且有义务根据《联合国宪章》，促进普遍尊重以及遵守和保护所有人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在冲突当事方相互指控对方犯有侵犯人权行为的情况下，这一点更加确实无疑。

不久前，有人提醒我们，有必要告诉安理会需要表达的意见，而不是它需要听的意见。换言之，应当告诉安理会严酷的真相。本着这种精神，我们要指出，令人遗憾的是，就西撒哈拉问题而言，安理会不仅显然不太愿意在人权这个重要问题上保持一致性、连贯性和主动性，而且还试图淡化违反人权行为的严重性。安理会没有应对西撒哈拉的人权挑战正在严重损害其信誉和对保护和捍卫人权作出的承诺。

就在两天前，阿布贾 30 多个尼日利亚非政府组织和有良好意愿的个人吁请联合国在西撒哈拉保护人权，并且使撒哈拉人民能够行使其自决和独立的权利。事实上，秘书长在其提交安理会的最新报告(S/2010/175)中，对西撒哈拉的人权挑战表示了关切。最起码，安理会能做的是，人们看到它在任何情况下都促进和积极捍卫作为普遍原则的人权。

安理会不应给人以为为了追求有诱惑力的权宜之计而牺牲基本原则的形象。除西撒哈拉以外，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任务规定中都包含有关于人权的内容，这种情况既没有合理解释，也没有正当理由。安理会负有道义责任和义务，对没有在目前这项决议草案中包括一项规定，呼吁当事方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对话作出解释。我们坚信必须发出这一呼吁，以便鼓励各当事方作为普遍原则，尊重、促进和捍卫人权。

尼日利亚赞赏有关各方为编写和提交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而作出的努力。我们注意到“之友小组”为处理此案所开展的工作，并且鼓励该小组在这方面加倍努力。但是，尼日利亚一直希望，最终，长期遭受苦难的西撒哈拉人民将迎来和平，而且，和平的理念和对这块领土上所有人基本自由的尊重将占据上风。

最后，我们坚决主张，今后有关西撒特派团的谈判从一开始就应扩大范围，以避免重新商谈协议的反复过程和“之友小组”取得的微小平衡。或许，考虑到 2009 年的经验和带来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的谈判，安理会必须重新审视“之友小组”的作用。

尼日利亚将支持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把经口头订正、载于文件 S/2010/216 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中国、法国、加蓬、日本、黎巴嫩、墨西哥、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土耳其、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920(2010)号决议。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安德森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完全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克里斯托弗·罗斯努力寻求西撒哈拉冲突的和平、可持续和共同商定的解决办法，并且欢迎负责西撒哈拉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团长哈尼·阿卜杜勒·阿齐兹。

我们欣见，在罗斯大使最近对该区域的访问中，与他对话的所有人都证实，他们致力于与联合国合作，以便尽快达成西撒哈拉冲突的解决办法。我们鼓励有关各方不带先决条件地坐到谈判桌前。该冲突已经持续了太长时间，而且阻碍了在北非面临的紧急问题和新出现问题上开展的区域合作。我们认为，至关重要是，各方应当展现找到彼此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的政治意愿，而且我们希望，邻国也将协助各方这样做。

我们吁请各方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协作努力，以便促进执行其有关探亲的协议，包括

确立陆路探亲。我们希望，取道空中的探亲将尽快恢复，而且各方将相互并与秘书长个人特使进行建设性的接触，以便寻求其它形式的建立信任措施。

我们对于有关各方侵犯人权行为的指控深感关切。我们敦促各方与国际社会合作，确保在西撒哈拉和廷杜夫难民营内充分尊重人权。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在人权状况上取得进展的重要性。考虑到目前实地的情况和罗斯大使在继续作出努力，我们同意，西撒特派团的存在仍然不可或缺。正因如此，我们刚才支持把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12 个月。

**阿罗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们刚才通过的这项决议草案突出表明，国际社会重视西撒哈拉的政治进程。目前现状长期来看是不可接受的。我们吁请有关各方展现更大的政治意愿，以便达成一项公平、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要回顾，摩洛哥王国在 2007 年提出的自治建议是重要的，这项建议使谈判得以重启，而且，我们认为，它构成尊重自决权原则的可信、公开以及建设性谈判的基础。因此，各方应当认真考虑这项提案。

今年，秘书长的个人特使举行了两次非正式谈判会议，并且两次访问该区域。对话得到耐心的恢复。进程是缓慢的，但是正在前进。我们赞扬克里斯托弗·罗斯先生干练地引导了这一进程，并且相信，在我们的全力支持下，他有能力推动进程。但是，如果各方不作出充分承诺，他将无能为力，各方必须认真参加谈判，展现务实和妥协精神，并且避免采取任何挑衅行为。对于西撒哈拉人民以及马格里布区域的安全、稳定和一体化而言，解决这个问题是必要的。

第 1920(2010)号决议还发出了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特别是探亲的重要信息。必须重新开放自 3 月以来终止的乘飞机探访，陆路探访也必须尽快开始。出于政治考虑而把平民扣为人质的做法是不能接受的。必须尽一切努力减轻他们每天的困苦。我们欢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

随着双方同意促进相互信任，我们也支持在政治和人道领域中采取的所有措施。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强调一个特别的问题，指出安理会能够按照同联合国共同提出的倡议，确保跟踪包括西撒特派团在内的所有维和行动的财务是多么重要。这意味着在延长任期之前发表的秘书长的报告，应当包含对报告中各项建议的财政估计。

我们还注意到，西撒特派团的预算两年来大幅增加，但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和形式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我们希望，第五委员会将要进行的讨论，能够为2010-2011年预算的基本前提的合理性，提出令人信服的论点。

**埃列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加入了有关我们刚才通过的第1920(2010)号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从而表明我们支持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并支持秘书长特使为寻求西撒哈拉问题的最终解决办法所采取的措施。

然而，我们本想有一个更加平衡和直接的案文，来处理每一项问题，并且不避开对西撒哈拉局势至关重要的问题，或是把国际法的基本原则搁置一边。尊重人民的自决和人权问题是该局势中的核心问题，应当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普遍决议，更加深入和更加直接地加以处理。

我们也必须从本决议的谈判进程中吸取教训。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谈判，不是、并且不能再是任何国家集团的垄断权力，而必须是安理会全体成员的集体责任。实际上，我们今天得以在所有代表团的参与和建议下达成这项共识。这应当成为今后的一个经验教训。

**迈尔-哈廷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完全支持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12个月，并强调我国继续支持秘书长及其私人特使为恢复实质性和注重结果的谈判所作的努力。

我们对安理会得以维持共识感到非常高兴，并感谢各方为此进行的合作。安理会发出支持联合国的努

力的协商一致信息，对推动双方打破目前僵局是至关重要的。鉴于拟订这项决议所采用的双轨进程，就这一案文达成共识是一个费力的进程。我们也强烈鼓励明年重新考虑这种工作方法。

鉴于双方有义务确保尊重西撒哈拉人民的人权，奥地利本来希望明确支持秘书长对双方的呼吁，要求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进行持续和建设性的对话，以便确保尊重该领土和难民营中的西撒哈拉人民的人权。

与此同时，奥地利强烈支持决议中要求在冲突的人的层面取得进展的呼吁。应当按照本决议的要求，毫不拖延地继续实施空中访问计划并开始进行陆路访问。

我们敦促双方尽快恢复对话，并且在没有任何先决条件的情况下作出真诚努力，以便打破僵局，为西撒哈拉人民带来一个他们选择的有尊严未来的前景。

因此，奥地利将继续积极支持联合国的所有努力，找到公正、持久和双方接受的解决方法，按照国际法实现自决。奥地利随时准备协助秘书长和双方推动对话以实现这一目标。

**夸瑞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强烈支持在罗斯大使主持下的谈判进程，正如安理会长期坚持认为的那样，谈判进程应当产生一个公正、持久和双方能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规定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今天一致通过第1920(2010)号决议，发出了一个重要的信息，即安理会支持罗斯大使为建立双方之间的信任所作的努力。

未能解决这一冲突，影响到该区域各国人民和旨在解决该区域所面临的严重安全威胁的区域合作。我们强烈敦促有关各方仍然致力于谈判进程，并通过借鉴和发展当前的各项建议，进一步表明实现解决的政治意愿。他们应当避免可能破坏谈判的行动，包括可能违反停火协议的行动，而停火协议发挥了维护和平的重要作用。

我们同秘书长一样对冲突的人的层面感到关切，并赞同他呼吁通过建立信任措施予以解决。我们欢迎

扩大探亲计划，并敦促各方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充分合作，以执行其协议。

我们也同秘书长一样对人权局势感到关切。我们认为，人权问题上的透明度和公开性，将大大有助于建立双方之间的信任和信心，从而使谈判能够取得更大进展。正如秘书长指出的那样，必须确保尊重该领土上和难民营中的西撒哈拉人民的人权。我们鼓励双方按照秘书长的要求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进行接触，在明年之前取得进展，并且探讨有关建立监测人权局势的其他机制的选项。

今天，我们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按照我们正在进行的关于维持和平的讨论，我们强调安理会必须以战略眼光看待其所有维和行动。我们必须确保西撒特派团对解决西撒哈拉冲突作出积极的贡献，而不是授权一个维持现状的特派团。在这方面，我们请秘书处制定适当的基准，能够据此衡量西撒特派团完成其任务规定的进展，并且考虑到其今后的配置，在下次报告中包含对此类进展的评估。

**多尔戈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第1920(2010)号决议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12个月，该决议是首先在之友小组，然后在安全理事会，经过长时间和复杂的谈判才产生的。在拟订该决议过程中，俄罗斯联邦认为需要起草一项安全理事会决定，它将确保在谈判进程中取得进展，并且可供秘书长私人特使克里斯托弗·罗斯先生使用，我们支持他的努力。

安全理事会的决定满足了这一需要。决议在双方利益之间取得了较好的平衡，并且将帮助他们维护和——我们希望——巩固在达成西撒哈拉问题的公平、持久和互利解决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我们相信，本决议符合公正和客观的标准，并尽可能在最大程度上考虑到双方的观点。我们认为，今天通过的决议将有助于在联合国的支助下，在西撒哈拉解决进程中取得有效进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人要发言。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5时55分散会。